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8-076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银川实施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24日，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银川实施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并审议项目投资合同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实施本议案涉及项目及《投资合同书》条款。

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因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青龙塑料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塑管”）目前所在地—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银川 IBI 育成中心）以培育生物科技和知识产权转化为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开发区管委会”）要求青龙塑管搬迁，同时为了青龙塑管的产业升级和公司发展，公司经营管理层经过论证、选址、谈判等工作，公司决定投资8.51亿元在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实施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迁建青龙塑管现有生产设施。另，为促进企业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决定视经营需要在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结算中心或子公司总部。

为有效推进该项目建设，2018年10月9日，公司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了《国家级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投资合同书》（以下简称“投资合同书”）。

海口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对本项目进行了可行性论证，并于2018年10月出具了《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论证，本项目产品技术先进可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的建设是十分有效和可行的。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银川实施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并审议项目投资合同书的议案》，同意实施本议案涉及项目及《投资合同书》条款。

该项议案属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委托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议案涉及项目相关事项及本合同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

于项目建设用地落实、项目建设、子公司注册及其他相关事宜。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龙塑管，投资主体除公司外无其他外部机构。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一：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

(1)、建设规模及建设期：本项目建设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其中：一期建设年产 2 万吨 PVC 管材、3 万吨 PE 燃气及给水管材、0.5 万吨耐热聚乙烯直埋供热管道、节水灌溉滴灌带 5 亿米、节水灌溉器材 1 万吨、智能控制系统 1000 个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计划 2019 年 5 月完成建设。二期建设年产 3 万吨 PVC 管材、2 万吨 PE 燃气及给水管材、0.5 万吨耐热聚乙烯直埋供热管道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计划 2019 年 12 月完成建设。

(2)、资金筹措：本项目总投资为 85,100 万元，其中：一期项目总投资为 50,500 万元，自有资金及实物搬迁投入 25,000 万元，占总投资 50%，申请借款 25,500 万元，占总投资 50%；二期项目总投资为 34,600 万元，企业自有资金 27,400 万元，占总投资 80%，申请借款 7,200 万元，占总投资 20%。

(3)、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一期预计实现营业收入（经营期平均）66,400 万元、利润总额（经营期平均）4,408 万元、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11.82%、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8.72 年、一期销售利润率 6.64%、总投资收益率 7.31%、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 14.77%。

项目二期预计实现营业收入（经营期平均）60,692 万元、利润总额（经营期平均）4,503 万元、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9.73%、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8.86 年、二期销售利润率 7.42%、总投资收益率 10.36%、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 14.03%。

注：上述资料及数据摘自《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项目二：为促进企业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在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结算中心或子公司总部。

四、投资合同书主要内容

详见 2018 年 10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签订项目投资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因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调整，青龙塑管目前所在地-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银川 IBI 育成中心）以培育生物科技和知识产权转化为主，开发区管委会要求青龙塑管搬迁，同时为了青龙塑管的产业升级和公司发展，实施本项目。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青龙塑管的产业升级。
- 2、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青龙塑管的正常生产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六、风险提示

- 1、项目建设进度受规划、设计、施工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按预定/约定工期完成建设的可能。
- 2、公司经营业绩受市场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能否实现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各项预期经济指标和投资合同书中约定指标存在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其他

- 1、本投资事项及合同条款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3、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披露进展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塑料管材及节水灌溉智能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